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的 物业保洁保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本项目 物业保洁保安（项目编号：310109000260731126556-09372546） ，属于 物业管理 行业；本企业为 上海轶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19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55.247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47.329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本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轶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年9月22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：请认真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，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或者填写错误，在审查认定时对投标单位不利，均有可能导致投标废标风险。